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5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厦股份	股票代码	0023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轶钧	梁晓岚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电话	0571-28208786	0571-28208786	
电子信箱	yasha_002375@163.com	yasha_002375@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41,297,927.93	5,308,138,005.86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120,039.92	99,469,489.50	1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393,077.25	78,368,061.72	1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6,479,681.69	-1,046,831,031.11	-2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1.19%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52,874,767.82	23,076,581,085.70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58,166,250.51	7,395,161,523.15	3.5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4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7%	439,090,032	–	质押 270,070,000
张杏娟	境内自然人	12.61%	169,016,596	–	– –
丁欣欣	境内自然人	6.74%	90,250,107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5%	31,460,041	–	– –
中国银行 –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5%	30,109,085	–	– –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中石油年金产品 – 股票账户	其他	1.27%	17,075,439	–	–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6%	16,920,000	–	– –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分红产品 2	其他	1.17%	15,627,455	–	– –
丁泽成	境内自然人	0.90%	12,000,050	9,000,037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11,338,8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份; 2、丁泽成先生为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之子; 3、除上述实际控制人或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19,659,885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9,430,147 股,实际合计持 439,090,032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重大事项

公告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2022-001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01)	2022.1.6
2022-002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02)	2022.1.15
2022-003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补充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2022-003)	2022.1.20
2022-004	《2021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2022-004)	2022.1.29
2022-005	《2021 年度业绩预告》(2022-005)	
2022-006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06)	2022.2.9
2022-007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07)	2022.3.2
2022-008	《关于与杭州铁木辛利建筑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2022-008)	2022.3.16
2022-009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龙政能源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2022-009)	2022.3.22
2022-010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2022-010)	2022.3.31
2022-011	《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2022-011)	2022.4.1
2022-012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12)	2022.4.7
2022-013	《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企业住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2-013)	
2022-014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公告》(2022-014)	2022.4.9
2022-015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光伏建筑项目的公告》(2022-015)	2022.4.21
2022-016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的公告》(022-016)	2022.4.27
2022-017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的公告》(022-017)	2022.4.29
2022-0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8)	2022.4.30
2022-019	《2021 年度报告摘要》(2022-019)	
2022-02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020)	
2022-021	《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2022-021)	
2022-02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和信托产品的公告》(2022-022)	
2022-023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2022-023)	
2022-024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2022-024)	
2022-025	《关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2022-025)	
2022-026	《关于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2022-026)	
2022-027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27)	
2022-028	《关于计提 2021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2022-028)	
2022-029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029)	
2022-03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2022-030)	
2022-031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2022-031)	
2022-03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2-032)	
2022-033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33)	
2022-034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2022-034)	
2022-035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的公告》(2022-035)	
2022-036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2022-036)	2022.5.6
2022-037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37)	2022.5.7
2022-038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2022-038)	
2022-039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2022-039)	2022.5.14
2022-040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2022-040)	2022.5.20
2022-04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41)	2022.5.23
2022-042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公告》(2022-042)	2022.6.1
2022-043	《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2022-043)	2022.6.2
2022-044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2022-044)	2022.6.7
2022-045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进展公告》(2022-045)	2022.6.8
2022-046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2022-046)	2022.6.28
2022-047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2022-047)	2022.6.30

2、子公司重大事项

公告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2022-009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龙政能源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2022-009)	2022.3.22
2022-013	《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企业住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2-013)	2022.4.7
2022-015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光伏建筑项目的公告》(2022-015)	2022.4.21
2022-021	《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2022-021)	2022.4.30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6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再融资类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3]135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4 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907.5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3.52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5,424.39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2,753.4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12,670.9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4 月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4)第 350ZA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4,453.1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53.10 万元;

(2)2022 年 1-6 月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15,568.69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12,585.17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983.5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15,568.6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11,928.1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640.5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 2,122.4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742.74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379.6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并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4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娥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5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产业投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以下简称"绍兴银行上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亚厦产业投资在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02073473500010)。本次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9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幕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上虞支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亚厦幕墙在交通银行上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94899991010003015139)。本次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已注销)	377966276508	–
浙江上虞农村合作银行曹娥支行(已注销)	201000121237875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已注销)	29405600101801020600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已注销)	3300165643505301991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已注销)	19515201040039721	–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000488643700988	1,127.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9515201040039267	956.76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0020073473500010	36.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294899991010003015139	1.73
合　计		2,122.40

三、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11,928.16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表 1: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2,670.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566.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928.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4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	是	20,038.30	–	–	–	–	–	–	–	–	–	–
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2,313.30	–	–	–	–	–	–	–	–	–	–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是	19,997.59	7,782.46	7,782.46	–	7,782.46	–	100.00%	–	注 1	–	否
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是	46,904.70	57,150.78	57,150.78	–	57,150.78	–	100.00%	注 3	注 1	–	否
企业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3,417.01	3,417.01	3,417.01	–	2,674.27	-742.74	78.26%	–	注 1	–	否
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及增资	是	–	39,843.70	39,843.70	–	39,843.70	–	100.00%	2014 年 11 月	8915.52	–	否
预留募集资金(原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和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取消后预留资金)	是	–	–	–	–	–	–	–	–	注 2	–	–
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	是	–	1,969.05	1,969.05	–	1,969.05	–	100.00%	2020 年 6 月	注 1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2,507.90	2,507.90	–	2,507.90	—	100.00%	2016 年 8 月	注 1、注 2	–	否
合计	–	112,670.90	112,670.90	112,670.90	–	111,928.16	-742.74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年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累计投入的资金 14,453.10 万元,其中"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置换 7,475.17 万元,"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置换 6,977.93 万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79 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注 1:上述项目(除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及增资以外)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计算效益,故无法估计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 2,983.52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 2,507.90 万元,募集资金理财及存款收益扣除手续费后金额 475.62 万元。

注 3: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工程于 2018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 2022 年 06 月末部分工程款尚未结清。

附表 2:2022 年 1-6 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 1-6 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及增资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	39,843.70	39,843.70	–	39,843.70	100.00%	2014年11月	8915.52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预留募集资金(原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和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取消后预留资金)	2,507.90	2,507.90	–	2,507.90	100.00%	2016年8月	–	–	否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7,782.46	7,782.46	–	7,782.46	100.00%	–	–	–	否
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57,150.78	57,150.78	–	57,150.78	100.00%	2018年6月	–	–	否
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1,969.05	1,969.05	–	1,969.05	100.00%	–	–	–	否
合计	–	109,253.89	109,253.89	–	109,253.89	–	–	8915.5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一、变更后项目: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65%的股权及增资 1、变更原因: 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原名厦门万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求,具体体现: (1)符合公司提出的一体化"大装饰"战略需要。公司于 2012 年提出一体化"大装饰"战略,将通过"内装与外装相结合、部品部件生产工业化与现场施工装配化相结合、内外装与绿色智能相结合、家装与工装相结合"等具体途径,最终实现设计施工专业总承包。与万安智能公司合作,与公司一体化"大装饰"战略在局高度契合。 (2)符合我国新型城镇发展与建筑发展的趋势,有效提升公司在智能化、信息化领域的业务能力,为公司在我国新型城镇化发展中提供强有力的业务支撑。 (3)有效推进公司对家庭消费与家庭服务领域的延伸、发挥公司与万安智能公司间的业务协调效益等。 2、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已经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披露情况: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一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变更后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变更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厦门万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65%股权并增资项目"已完成,且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超过一年,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决策程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了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披露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和 2016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一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6-025)和《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30)。 三、变更后项目: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1、变更原因: 为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投资进行优化调整,将尚未投入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另一个项目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体体现: (1)有利于推动公司建筑装饰业务产业化发展 (2)有利于减少租金支付,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形象及品牌价值,吸引人才、树立行业良好形象 2、决策程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了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披露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一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2017-067)和《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03) 四、变更后项目: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 1、变更原因: 为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体体现: (1)优化全国市场布局,增强公司在招投标方面的竞争力 (2)符合建筑幕墙行业的发展趋势 (3)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 2、决策程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了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披露情况: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8 日和 2019 年 6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一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41)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4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19-043)、《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050)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4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5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 + 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丁泽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丁泽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丁泽成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2、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祁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祁宏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3、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丁泽成先生、张小明先生、祁宏伟先生、余正阳先生、刘晓一先生、傅黎瑛女士、王维安先生。其中,丁泽成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刘晓一先生、丁泽成先生、王维安先生。其中,刘晓一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傅黎瑛女士、祁宏伟先生、王维安先生。其中,傅黎瑛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王维安先生、张小明先生、傅黎瑛女士。其中,王维安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以上人员简历附后,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4、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小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张小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5、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聘任戴轶钧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6、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梁晓岚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梁晓岚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戴轶钧先生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1-28208786

传真:0571-28208785

电子邮箱:yasha_002375@163.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7、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孙华丰先生(简历附后)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8、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梁晓岚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梁晓岚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梁晓岚女士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1-28208786

传真:0571-28208785

电子邮箱:yasha_002375@163.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9、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吕浬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10、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个人简历:

丁泽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青联委员、全国侨联委员、中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协会副会长、绍兴市人大代表、长三角企业家联盟理事,现任浙江未来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蘑菇加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丁泽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00,050 股,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之子,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祁宏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大庆石油管理局供水工程公司工程二队技术员、副队长、队长,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祁宏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小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建筑装饰工程师,资深室内建筑师。2005 年度、2006 年度连续两年荣获上虞市建筑业系统先进工作者。曾任上虞粮食局兴粮机电公司经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区域副总经理。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小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